**开封市金明区人民法院执行局指挥中心改造项目二次中标结果公告**

（陕西高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受（开封市金明区人民法院）的委托，就（开封市金明区人民法院执行局指挥中心改造项目二次）进行（公开招标），于2020年07月13日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依法进行评审活动，评审委员会按照采购文件规定进行了评审。经采购人确认，现就本次中标结果公告如下：

一、项目编号（*或招标编号、政府采购计划编号、采购计划备案文号等，如有*）：GXZJHN（2020）054

二、项目名称：开封市金明区人民法院执行局指挥中心改造项目二次

三、中标（成交）信息

供应商名称：郑州擎执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供应商地址：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经开）航海东路977 号兴华大厦2 楼202 号

中标（成交）金额：（*￥1,956,130.00*）

四、主要标的信息

|  |
| --- |
| 货物类 |
| 名称：开封市金明区人民法院执行局指挥中心改造品牌（如有）：/规格型号：/ |

五、评审专家（单一来源采购人员）名单：

武宇,李绚丽,李欣，王凯, 杨连臣

六、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严格按照开封市级政府采购代理服务收费标准收取。

七、公告期限

2020年7月14日 至2020年7月14日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个工作日。

八、提出质疑的渠道和方式：

若供应商对上述结果有质疑,可在中标(成交)公告发布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逾期将不再受理，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质疑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若质疑人对质疑处理意见有异议或者采购人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质疑人可在规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向该项目行政监督部门提出投诉。（本网站重要文件栏中有政府采购项目质疑、投诉文本格式及要求）

质疑、投诉材料递交地址:开封市市民之家6041房间（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委员会办公室）,联系电话:0371- 23152555。

九、其他补充事宜

十、联系方式。

##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　开封市金明区人民法院

地 址：　开封市金明区汉兴路与九大街交叉口

联系方式：　15890316631

##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 称：　陕西高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郑州市金水区林科路6号院4号楼18层1801号

联系方式：　15037867891

##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魏先生*）

电　 话：　15037867891

4.监督单位名称：　开封市新区财政局

监督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

联系人：　开封市新区财政局

联系电话：　0371-22850514

十一、附件

1.采购文件（*已公告的可不重复公告*）

2.被推荐供应商名单和推荐理由（*适用于邀请招标、竞争性谈判、询价、竞争性磋商采用书面推荐方式产生符合资格条件的潜在供应商的*）

3.中标、成交供应商为中小企业的，应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

4.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5.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注册地在国家级贫困县域内物业公司的，应公告注册所在县扶贫部门出具的聘用建档立卡贫困人员具体数量的证明。

十二、发布媒介：

本次公告在《中国采购与招标网》、《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同时发布**。**